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科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4:00 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旭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融资授信总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融资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鉴于公司近一年来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家电制造业，为贴合公司实际业务，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更好的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拟对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公司名称拟由“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uzhou China Create Special Material CO.,LTD）变更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uzhou Hesheng Special Material CO.,LTD），公司名称变更完成工商登记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简称由“中科新材”变更为“禾盛新材”，股票代码“002290”保持不变，股票简称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名称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名称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名称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uzhou China Create</p>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uzhou Hesheng Special</p>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所有的制度、文件中公司名称相应变更。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兴禾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2亿元人民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20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订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三）、（四）和（五）项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告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